# 一季度财政收入运行总体平稳 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本刊记者 | 刘慧娴

4月20日，财政部召开2022年一季度财政收支情况网上新闻发布会，介绍了2022年一季度财政收支情况，并回答了记者们的提问。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2037亿元，同比增长8.6%，财政收入运行总体平稳；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587亿元，同比增长8.3%，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 财政收入同比增长8.6% 财政支出同比增长8.3%

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8.6%，主要受前两个月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和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上涨影响，财政收入运行总体平稳。各级财政部门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增长8.3%，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从税收收入看，一季度，全国税收收入同比增长7.7%。主要税种中，国内增值税增长3.6%，主要是工业增加值增长、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上涨带动，同时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政策延续实施等因素拉低增幅。企业所得税增长9.8%，主要是工业经济稳定恢复、工业企业利润增长带动，工业企业所得税增长20.4%，同时房地产、建筑业企业所得税同比下降。个人所得税增长16.5%，除居民收入增长带动外，还与股权等财产转让和股息红利收入增长有关。进口环节税收增长21.6%，主要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和一般贸易进口持续较快增长带动。出口退税同比多退1185亿元，增长31.3%，有力支持出口增长。

从非税收入看，一季度，全国非税收入同比增长14.2%，主要是部分地区多渠道盘活闲置资产，以及能源资源价格上涨带动石油特别收益金专项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入等增加较多。

从财政支出看，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增长8.3%，为预算的23.8%，进度比去年同期加快0.3个百分点。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科学技术、教育、农林水、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支出分别增长22.4%、8.5%、8.4%、6.8%、6.2%。分中央和地方看，一季度，中央本级支出同比增长4.5%，扣除国债发行付息、储备等支出后增长2.4%；地方财政支出同比增长8.8%，为预算的24.6%，进度比去年同期加快0.4个百分点。

## 新增专项债券发行规模占提前下达额度的86% 对稳定宏观经济起到重要作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财政部会同相关部门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在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方面，坚持政策发力适当靠前。去年12月财政部提前下达地方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1.46万亿元，提前下达时间较上年提早了3个月左右。提前下达后，各地认真编制今年一季度发行计划，积极组织发行。截至2022年3月末，已发行1.25万亿元，占提前下达额度的86%，比去年增加了1.23万亿元，其中内蒙古、辽宁、黑龙江、上海、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广西、四川、甘肃等11个省份已全部完成提前下

中国财政杂志社

来源：视觉中国

达额度发行工作。

已发行的专项债券中，支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4157亿元、交通基础设施2316亿元、社会事业2251亿元、保障性安居工程2016亿、农林水利1004亿元、生态环保468亿元以及能源、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251亿元，对稳定宏观经济起到了重要作用。

下一步，财政部将继续加强工作指导，要求各地统筹做好专项债券发行、拨付和使用工作，特别是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主体责任，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发挥好地方政府债券的推动作用。

## 出台20多项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 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2022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对积极的财政政策作出了具体部署，提出要实施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预计全年退税减税约2.5万亿元。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组织实施好退税减税政策，政策发力适当靠前，年初以来已经出台了20多项税费支持政策，主要包括：

一是延续实施扶持制造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减税降费政策。延续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对中小微企业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在500万元以上的，按照单位价值的一定比例自愿选择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由75%提高至100%；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六税两费”。

二是实施大规模留抵退税。综合考虑为企业提供现金流支持、促进就业消费投资、大力改进因增值税税制设计类似于先缴后退的留抵退税制度，对留抵税额提前实行大规模退税。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并一次性退还小微企业、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存量留抵税额，全面解决制造业等行业留抵退税问题。

三是出台支持特殊困难行业纾困发展的税收政策。将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对2022年航空和铁路运输企业分支机构暂停预缴增值税；对2022年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四是设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将纳税人照护3岁以下婴幼儿子女的相关支出，按照每个婴幼儿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

以上政策发布以来，财政部会同相关部门抓紧组织实施，扎实推进政策落实，做实做细各项工作，并开展形式多样的政策宣传解读，切实加强舆论正面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高各项政策知晓度，帮助企业用尽用好政策。下一步，财政部将进一步落实落细各项税费支持政策，切实发挥好政策效用，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中国财政杂志社